

公告编号：2016-039

证券代码：833801 证券简称：金信瑞通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瑞通”或“公司”）于2016年8月30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培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的《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此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限度的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此议案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1 日